

# 瑞士探亲访友旅游签证

办理时长: 13 工作日 (3+10)

入境次数: 以使领馆签发为准

有效天数: 以使领馆签发为准

最长停留: 以使领馆签发为准

受理范围: 广州领区: 包括广东省, 福建省, 海南省, 湖南省, 江西省和广西壮族自治区。

**签证递交流程:**

- 1、递交申请需提前预约时间, 且须本人前往签证中心递交材料申请和十指指纹采集
- 2、五年内曾经采集过指纹, 再次申请申根签证无需再次采集指纹 (12 周岁以下的儿童无需采集指纹)。

**温馨提示:**

- 1、签证资料递交后, 领馆/签证中心有可能根据个人情况通知补充额外材料, 敬请注意;
- 2、领馆有可能针对个别情况延长出签时间, 在您获得签证前请勿先行支付机票、酒店费用, 以免因签证问题产生费用损失, 否则损失将由您自行承担;
- 3、请您收到出签页后仔细核对该国家签证页信息 (包含护照号码、姓名、性别、出生日期、签证有效期等)

**基础材料**

护照原件	护照在行程结束后至少还有 3 个月的有效期限; 确保护照至少有两页空白签证页, 护照尾页需持照人亲笔签名; 如有旧护照, 请一并提供。
个人信息表原件	需本人亲笔签名
照片原件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近 6 个月内拍摄;</li> <li>2. 白底彩照 3 张;</li> <li>3. 尺寸: 35mm*45mm;</li> <li>4. 正面免冠, 脸部应占照片的 70%-80%;</li> <li>5. 佩戴眼镜者, 眼镜边缘不能盖住眼睛的任何部分;</li> </ol>
身份证复印件	1. 正反面复印件;
居住证复印件	如户口不属于广东、广西、福建、海南、湖南、江西省的申请人, 请提供由当地相关部门颁发的暂住证或者出具的暂住证明 (如, 警察局)
户口本复印件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适用于中国公民, 提供所在的完整户口本复印件, 如属于集体户, 提供首页及本人页</li> <li>2. 适用于在中国居住的外国公民, 提供在中国的有效居留许可复印件;</li> </ol>
经济能力证明资料原件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、存款: 申请人名下的银行活期存折原件 1 份或银行借记卡流水账单原件 1 份;                    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※近 3-6 个月的交易记录, 每月有稳定的往来账目;</li> <li>※余额 5 万以上, 若不足 5 万, 可补充其他活期账单;</li> <li>※建议提供工资对账单。</li> <li>※若申请人本人资产不足, 可提供配偶资产, 但需提供结婚证公证认证;</li> </ul> </li> <li>2、其他辅助资产: 申请人名下定期、理财产品、车产、房产等复印件;</li> </ol>
邀请信 (探亲访友) 原件	按样本提供
与对方的关系证明 (探亲访友) 原件	<p><b>探亲:</b> 经过中国外交部认证的申请人与邀请人之间的亲属关系公证书, 内含英文翻译 (原件) 亲属关系证明; 瑞士官方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也可以作此证明。</p> <p><b>访友:</b> 可通过提供以下材料证明关系: 通讯记录、合拍照片等。</p>
邀请方经济担保 (探亲访友) 复印件	<p><b>如邀请人居住在瑞士:</b>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近三个月的固定收入证明;</li> <li>2. 提交一份瑞士担保声明, 瑞士使/领馆将会决定是否需要提供这份材料。如需要, 使馆在收到签证申请后会通知您的。</li> </ol> <p><b>如邀请人居住在中国, 但是邀请申请者一起去瑞士旅行:</b>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签名的担保信;</li> <li>2. 中国居住证复印件;</li> <li>3. 固定收入证明 (单位开具证明信);</li> <li>4. 瑞士居住证明或家庭成员的邀请信 (说明居住在家庭成员处)。</li> </ol>

邀请人身份证明文件（探亲访友）复印件	邀请人的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： 1) 邀请人护照首页复印件； 2) 邀请人瑞士居留证或瑞士身份证复印件； 3) 若邀请人为居住在中国的瑞士籍人士，需提供外国人居留许可复印件；
旅行行程（旅游）	<b>访问目的为旅游的申请人，需提供：</b> 1. 中国往返瑞士的英文机票的预订； 2. 全程英文酒店预订单； 3. 旅游英文行程计划：需有明确的行程、酒店、交通安排。
旅行医疗保险	1. 保险有效期必须覆盖整个在申根地区停留的时间；（由于时区原因，建议保险的终止日期比预计离开申根地区的日期多一天） 2. 涵盖可能发生的所有医疗费用，包括医疗及遗体送返，紧急医疗救援和紧急住院治疗费 3. 保险的最低保额需达到 30,000 欧元；
人员类别材料	<b>除提供以上基础材料，不同人群还需提供以下对应材料</b>
<b>在职人员</b>	
在职证明原件	按样本提供
资产证明原件	1. 本人名下的近 3 个月银行活期流水账单，由银行盖章；（建议提供工资账单） 2. 账户持有人姓名应清晰可辨识； 3. 每月有稳定的往来账目，建议余额在 5 万元以上，但不宜在近期存入大笔款项； 4. 可提供以下材料作为辅助资产： ①信用卡或定期存款账户的对账单； ②本人或配偶名下的房产证复印件、购房发票复印件； ③《机动车行驶证》复印件（车辆信息页和照片页）、《车辆登记证书》
营业执照原件	1. 有效的工作单位营业执照的复印件，加盖公司公章；
<b>在校学生</b>	
经认证的出生证公证书原件	仅限未满 18 周岁的未成年人及在校学生；（公证书必须是中英文对照的，父母一起出团也要提供，请注意：出生医学公证书和出生公证书是不同的）* 公证书要求：
在读证明原件	1. 学校或培训机构出具的在读证明，加盖学校公章； 2. 注明申请人姓名、就读年级和允许其请假赴瑞士； 3. 注明学校的地址、联系方式； 4. 注明负责人的职务、姓名并由其签字；
经济来源证明原件	经济依附人的银行活期存折原件或活期银行卡（信用卡除外）的进出账单，须包含最近 3 个月的流水记录（原件）；
<b>18 岁以下</b>	
在读证明原件	1. 学校或培训机构出具的在读证明，加盖学校公章； 2. 注明申请人姓名、就读年级和允许其请假赴瑞士； 3. 注明学校的地址、联系方式； 4. 注明负责人的职务、姓名并由其签字；
出生医学公证书+认证（亲属关系公证+认证）	仅限未满 18 周岁的未成年人及在校学生；（公证书必须是中英文对照的，父母一起出团也要提供，请注意：出生医学公证书和出生公证书是不同的）* 公证书要求：
父母资料原件	1. 父母一方的在职证明（原件）； 2. 父母一方的银行对账单（原件）；
<b>退休人员</b>	
退休证复印件	申请人的退休证原件及复印件 1 份（或原单位出具的内退证明原件）
<b>无业</b>	
个人情况解释信原件	详细说明个人情况，收入来源和旅行费用的承担方，由申请者本人亲笔签字；